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 POX 与合成氨装置及公辅设施
工程 PSA 制 CO 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0613-236027034290)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 POX 与合成氨装置及公辅设施工程 PSA 制 CO 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 POX 与合成氨装置及公辅设施工程 PSA 制 CO；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 POX 与合成氨装置及公辅设施工程 PSA 制 CO)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实缴资本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以营业执照为准，如企业注册资金为外币，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转换成人民币），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中国法律和法规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 3.3 投标人必须是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的组织；
- 3.4 投标应当符合如下规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投标；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和/或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 3.5 投标人必须是技术拥有方，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 3.6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8 业绩要求：投标人至少应提供 2013 年后在国内化工企业开展的产 CO 气体能力在 2000Nm³/h 以上规模的变压吸附提纯 CO（PSA）装置设计、制造、供货业绩 3 份以上。

3.9 吸附器为疲劳设备，需采用 JB4732 标准设计，设计寿命 20 年，年运行时间 8400 小时，全寿命周期内循环次数应小于 120 万次，确保吸附器及装置本质安全。

3.10 本项目工艺及自控设计应保证故障时可以任意切除一台或任意切除两台台吸附塔运行，确保故障检修时对装置运行负荷及 CO 回收率影响尽量小。

3.1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 PSA 装置设计，吸附剂研发和制造能力，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有知识产权纠纷。

3.12 投标人近五年（2018.1.1~至今）在化工行业提供的产品未出现过质量问题或合同违约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同时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函）。；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9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9 月 13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现场购买或汇款购买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10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22 楼开标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10 月 0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22 楼开标大厅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 POX 与合成氨装置及公辅设施工程已批准建设，本项目的最终用户为：上海华谊工业气体有限公司。招标人为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工程总承包方）（以下称“招标人”），资金来源为自筹，目前已具备招标条件。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称“招标代理机构”）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该项目中的 PSA 制 CO 采购进行公开招标，在此欢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2. 招标采购内容

2.1. 本次采购内容：PSA 制 CO 界区内的所有设计和供货，具体详见 PSA 制 CO 技术规格书。

2.2 交货地点 上海化学工业区华谊合成气供应及配套项目现场。上海市奉贤区上海化学工业区北银河路以北、联合路以东、普工路以南、楚华路以西。

2.3 交货期：2024 年 5 月 26 日前（具体根据项目实际进度，以招标方通知为准。）

3. 对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及相应经营范围的企事业单位，实缴资本不低于 5000 万元人民币（以营业执照为准，如企业注册资金为外币，以开标当日中国银行总行首次发布的外币对人民币的现汇卖出价转换成人民币），须提供加盖公章的工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复印件（或加盖公章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有关中国法律和法规 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3.3 投标人必须是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了招标文件的组织；

3.4 投标应当符合如下规定：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投标；母公司与其全资子公司和/或控股公司不得同时参加投标；

3.5 投标人必须是技术拥有方，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须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经会计师事务所（第三方）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审计报告（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装订在投标文件中。

3.7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的潜在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8 业绩要求：投标人至少应提供 2013 年后在国内化工企业开展的产 CO 气体能力在 2000Nm³/h 以上规模的变压吸附提纯 CO（PSA）装置设计、制造、供货业绩 3 份以上。

3.9 吸附器为疲劳设备，需采用 JB4732 标准设计，设计寿命 20 年，年运行时间 8400 小时，全寿命周期内循环次数应小于 120 万次，确保吸附器及装置本质安全。

3.10 本项目工艺及自控设计应保证故障时可以任意切除一台或任意切除两台台吸附塔运行，确保故障检修时对装置运行负荷及 CO 回收率影响尽量小。

3.11 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的 PSA 装置设计，吸附剂研发和制造能力，本项目提供的技术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有知识产权纠纷。

3.12 投标人近五年（2018.1.1~至今）在化工行业提供的产品未出现过质量问题或合同违

约的（以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为准，同时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函）。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人，请在以下时间内购买招标文件：

4.1.1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2023 年 09 月 08 日到 2023 年 09 月 13 日（北京时间，下同）；每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4:00

4.1.2 招标文件发售地点：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16 楼

4.1.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 元，售后不退。

4.2 招标文件购买方式：

方式一、现场购买：

（1）请购标人携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购标人未带齐上述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其购买招标文件；

（2）提供开票信息（公司名称、税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并现场填写《购标书登记表》；

（3）现场现金缴纳标书款；

方式二、汇款购买：

（1）请购标人按要求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的彩色扫描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的扫描件、支付凭证（在银行付款备注栏中需注明“236027034290 标书款”）复印件 Email 至招标代理机构联系人。若购标人未提供齐全上述资料，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其购买招标文件；

（2）请购标人留下详细通讯信息和开票信息（公司名称、税号、地址电话、开户行及账号）

（3）招标代理机构会将电子招标文件 Email 发送至购标人。

收款人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 户 行：建行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帐 号：31001550400055646341

注意：请购标人及时 Email 汇款凭证复印件，并应在 Email 后及时与代理机构联系人确认。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10 月 07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22 楼开标大厅。

5.2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天津市北辰区京津路 1 号

联 系 人：何勇

电 话：022-23407901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上海市长寿路 285 号 16 楼

联 系 人：李云柯、杨帆、陈洁

联系电话：021-32557730、32557910

传 真：021-32557272

电子信箱：Lyk@shbid.com

2023 年 09 月 08 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地 址：天津市北辰区京津路 1 号

联 系 人：何勇

电 话：022-23407901

电子邮件：heyong@cntcc.cn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普陀区长寿路 285 号恒达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李云柯、杨帆、陈洁

电 话：021-32557730

电子邮件：Lyk@shbid.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